

---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  
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监测表

建设单位：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蔡美森

填表人：蔡美森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15977042996

传真：

邮编：537200

地址：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编制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15977042996

传真：

邮编：537200

地址：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验收项目现场照片



去皮和清洗车间



切片车间



包装车间



废渣暂存间



废水排放口



三级化粪池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监测报告及监测公司资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1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

附图 3-2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噪声监测布点图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主要产品名称	淮山切片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2 万吨淮山鲜货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2 万吨淮山鲜货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17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 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 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3.25 万	比例	0.66%
实际总概算	2000 万	环保投资	4.25 万	比例	0.21%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5、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6、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2017 年 4 月 25 日批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2017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p> <p>8、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2010 年 9 月 1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p>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验收监测依据	<p>9、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桂环函〔2018〕31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p> <p>10、《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环函〔2019〕23号，2019年1月7日）；</p> <p>11、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4月；</p> <p>12、桂平市环境保护局，浔环审[2017]14号文件《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年5月18日。</p>
--------	--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b>废气排放标准：</b>					
	<b>(1) 燃料废气</b>					
	项目总共有 3 条生产线，通过同一根排气筒排放生产废气，排气筒高度约 20m。项目使用天然气作燃料，燃料燃烧过程排放的废气二氧化硫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4 中排放标准；具体见表 1-1。					
	<b>(2) 恶臭异味</b>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车间恶臭异味主要有淮山切片烘干和淮山去皮废渣堆放所散发出来的淮山异味。 项目排放的恶臭异味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应排放标准。具体见表 1-2。					
<b>表 1-1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sup>3</sup></b>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table border="1">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氧化硫</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烟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able>	二氧化硫	850	烟尘	200
二氧化硫	850					
烟尘	200					
<b>表 1-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摘录）</b>						
控制项目		厂界标准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b>废水排放标准：</b>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经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郁江；生产废水经滤网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经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后排入郁江。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均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具体见表 1-3、1-4。				
	<b>表 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				
	执行标准	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cr			mg/L	500	
BOD <sub>5</sub>				300	
SS				400	
NH <sub>3</sub> -N				-	
<b>表 1-4 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 单位：mg/L</b>					
执行标准	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标准	-	CODcr	mg/L	400	
		BOD <sub>5</sub>		200	
		SS		220	
		NH <sub>3</sub> -N		35	
		TN		40	
		TP		35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b>噪声排放标准：</b> 项目位于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b>表 1-5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b>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项目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	dB(A)	65	55
	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 项目概况**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于 2017 年 1 月 15 日在桂平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代码为浔发改备案【2017】12 号。2017 年 4 月，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17 年 5 月 18 日，桂平市环境保护局以浔环审[2017]14 号《关于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报告表给予批复。

项目于 2018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完成生产调试。2018 年 7 月，我公司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本次验收现场监测的公司为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21 日对项目进行了为期两天的现场监测，我公司对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环境管理检查，并根据监测和检查结果于 2018 年 12 月编制了《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地理坐标为北纬 23°19'36.97"，东经 110°05'05.00"），项目东面为在建的润月星城住宅楼，南面为园区道路，西面为园区宿舍楼，北面为广西建颖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与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地理位置一致。

项目租赁玮力裕科技园的 2#厂房的一层和 3#厂房一层的一半作为生产场地、办公室、道路、绿化及其他附属设施，项目所在地主导风向为西北风，项目生活区和生产区分开布置，生活区位于厂区的西面，处于侧风向，生产区按照生产流程进行布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与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平布置一致。

**(3) 工程组成**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 万元。通过租赁玮力裕科技园的 2#厂房的一层和 3#厂房一层的一半作为生产场地、办公室、道路、绿化及其他附属设施，占地面积约为 3000m<sup>2</sup>；建设 3 条淮山切片加工生产线，以及相关配套设施；主要年加工 2 万吨淮山鲜货。

对照环评及批复文件，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项目建设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内容见表 3-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报告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变更	备注
主体工程	卸货区	一层，建筑面积为 1500m <sup>2</sup> ，将产地原材料运输过来存放，新建。	一层，建筑面积为 1500m <sup>2</sup> ，将产地原材料运输过来存放，新建。	无变更	
	清洗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将淮山人工清洗或对准山切片泡片，新建。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将淮山人工清洗或对准山切片泡片，新建。	无变更	
	切片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将清洗后的淮山切片，新建。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将清洗后的淮山切片，新建。	无变更	
	去皮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为 889m <sup>2</sup> ，将淮山人工去皮，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一层，建筑面积为 889m <sup>2</sup> ，将淮山人工去皮，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无变更	
	烘干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为 3000m <sup>2</sup> ，将淮山切片烘干，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一层，建筑面积为 3000m <sup>2</sup> ，将淮山切片烘干，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无变更	
	包装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将烘干的淮山切片包装成品，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将烘干的淮山切片包装成品，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无变更	
	仓库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储存包装好的成品，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一层，建筑面积为 750m <sup>2</sup> ，储存包装好的成品，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无变更	
	废渣暂存间	一层，建筑面积为 111m <sup>2</sup> ，存放去皮废渣，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一层，建筑面积为 111m <sup>2</sup> ，存放去皮废渣，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无变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一层，建筑面积为 500m <sup>2</sup> ，行政办公，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一层，建筑面积为 500m <sup>2</sup> ，行政办公，依托原有园区厂房。	无变更	
	道路	占地面积为 50m <sup>2</sup>	占地面积为 50m <sup>2</sup>	无变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加强车间通风	加强车间通风	无变更	
	废水	雨污分流，雨水纳入	雨污分流，雨水纳入园	已	本项目生产废水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处理	园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同生产废水一并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预处理，达到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标准，同时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滤网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变更	主要为淮山清洗废水，同日常生活中的洗菜废水水质相似，经滤网处理后纳入长安工业园区管网，且根据实测可知，生产废水各污染因子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对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故不属于重大变更。
消声减振	隔声、减震、降噪	减震、厂房围墙隔声等	无变更	
固废处置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公司；设垃圾桶1个，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在污泥池统一收集，全部出售给作种植户当肥料。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公司；设垃圾桶1个，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	已变更	无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

项目工程组成除未建污水处理站外，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4) 产品方案

环评设计总产品方案：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工程设计产品方案：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工程实际产品：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5) 主要生产设备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等)	备注
1	半自动切片机	1	外购
2	天然气隧道炉	3	外购

项目生产设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6) 公用工程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给水：项目生产、生活用水均依托桂平市长安工业园供水管网进行供给。

排水：建设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附近地表水体。

项目废水分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滤网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郁江。

供电：项目供电由桂平市长安工业园供电电网提供。

供气：项目供天然气由桂平市长安工业园内的广西桂平帝恒管道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

（7）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为 120 人，全部食宿自理。采用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 250 天。（淮山种植具有季节性，收购时间一般为每年 9 月份~来年的 5 月底）。

（8）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 万，环保投资约 4.25 万，占总投资的 0.21%，见表 2-3。

**表 2-3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类别	内容				投资费用（万元）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环评估算	实际投入
废水	三级化粪池、雨污水管道、污水处理站		三级化粪池、雨污水管道		10	1
废气	天然气隧道炉废气	通风系统、排气扇	粉尘	通风系统、排气扇	2	2
噪声	降噪、降噪措施		减震、厂房围墙隔声		1	1
固废	设垃圾桶 1 个，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		设垃圾桶 1 个，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		0.1	0.1
	废渣暂存间，去皮废渣、不合格产品全部出售给养殖户，用于喂养家禽、家畜		废渣暂存间，去皮废渣全部出售给养殖户，用于喂养家禽、家畜		0	0.1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公司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公司		0.05	0.05
合计				13.25	4.25	

（9）项目变动工程

本项目实际主体工程建设内容除未建设污水处理站外，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淮山清洗废水，同日常生活中的洗菜废水水质相似，经滤网处理后纳入长安工业园区管网，且根据实测可知，生产废水各污染因子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对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故不属于重大变更。生产设施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表 2-4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总建筑面积约3000m <sup>2</sup> 。已建设3条淮山切片加工生产线，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项目位于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环保投资4.25万元。项目建筑面积约3000m <sup>2</sup> 。项目已建设3条淮山切片加工生产线，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主体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

**(10) 施工期污染状况**

项目为租赁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来自于装修及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施工期状况具体见下表。

**表 2-5 施工期状况一览表**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扬尘	TSP	无组织排放	少量	采用安全密目网覆盖，在易于产生扬尘的区域进行洒水抑尘，减少粉尘的产生及排放。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装修废气	甲醛、甲苯、二甲苯等	无组织排放	少量	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	达到《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	192 m <sup>3</sup>	192 m <sup>3</sup>	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原有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长安工业园污水管网，经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郁江。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固体废物	施工场地	建筑垃圾	6t	0	外运至城市规划管理部门指定的收纳场	对周围的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
	生活区	生活垃圾	0.6t/d	0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噪声	施工场地	噪声	90~100dB(A)	昼间 ≤70dB(A) 夜间不施工	减振、隔声降噪、 合理布局。	对周围的环境 敏感点影响较 小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年消耗量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备注
1	原料	淮山	20000t/a	外购
1	辅料	水	16000m <sup>3</sup> /a	外购
2		电	100 万 kw.h/a	外购
3		天然气	74 万 m <sup>3</sup> /a	外购

本项目原辅材料在实际使用数量上与设计消耗基本一致。

(1) 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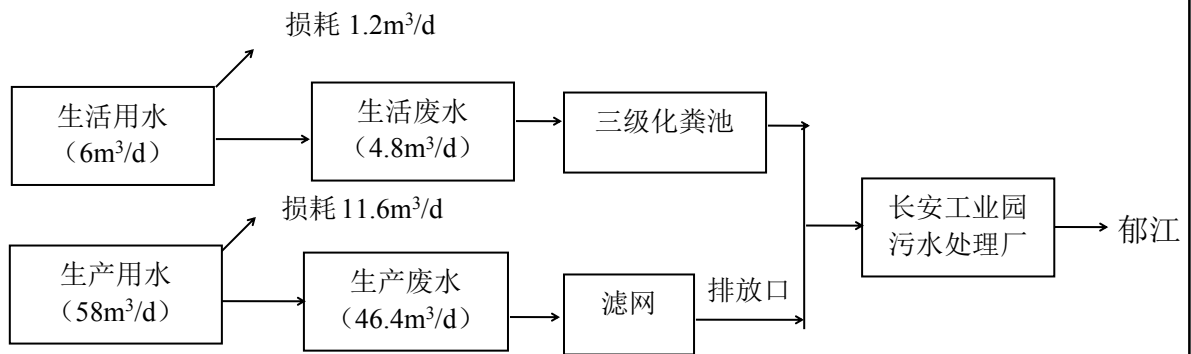


图 2-1 厂区用水平衡图 m<sup>3</sup>/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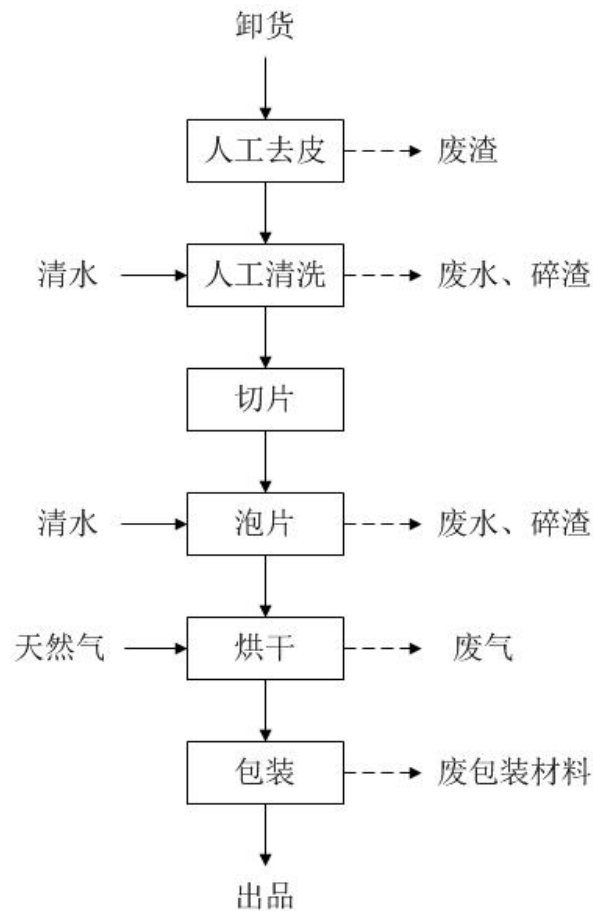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说明：

(1) **卸货**：由企业卡车将淮山原料从产地运送至卸货区，再把淮山原料从卸货区转运至去皮车间。

(2) **人工去皮**：将转运来的淮山原料用人工削皮的方式去皮，此工序会产生含污泥的去皮废渣。

(3) **人工清洗**：将去皮后的淮山放入浸泡池，由人工用清水进行清洗，此工序会产生清洗废水和极少量的清洗碎渣。

(4) **切片**：将清洗干净的淮山放入半自动切片机工作口进行切片，再把切片统一收集。

(5) **泡片**：将淮山的切片用人工清洗的方式浸泡养护，此工序会产生清洗废水和少量的清洗碎渣，泡片时长至少 20 分钟。

(6) **烘干**：将浸泡好的淮山的切片放入隧道炉，以天然气作为燃料，把切片的水分

蒸发烘干，烘干的大量水蒸气通过隧道炉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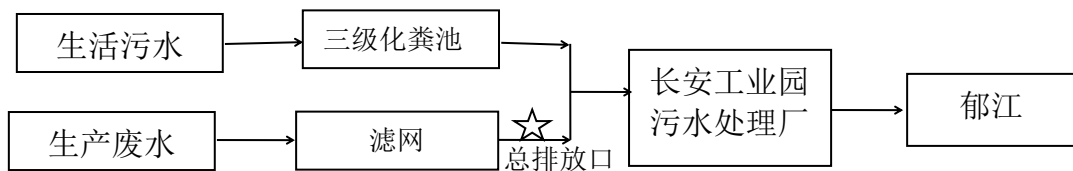
(7) **包装：**对烘干的切片包装成品，运送出厂销售。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项目废水分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滤网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郁江。



“☆” 废水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2）废气**

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隧道炉排气筒排放的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排放的臭气异味。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工艺	排放去向	开孔情况
隧道炉燃烧废气	烘干工序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有组织	直排	大气中	均开有监测采样孔
恶臭异味	废渣暂存间	H <sub>2</sub> S、NH <sub>3</sub>	无组织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大气中	/

项目有组织废气处理工艺及监测点位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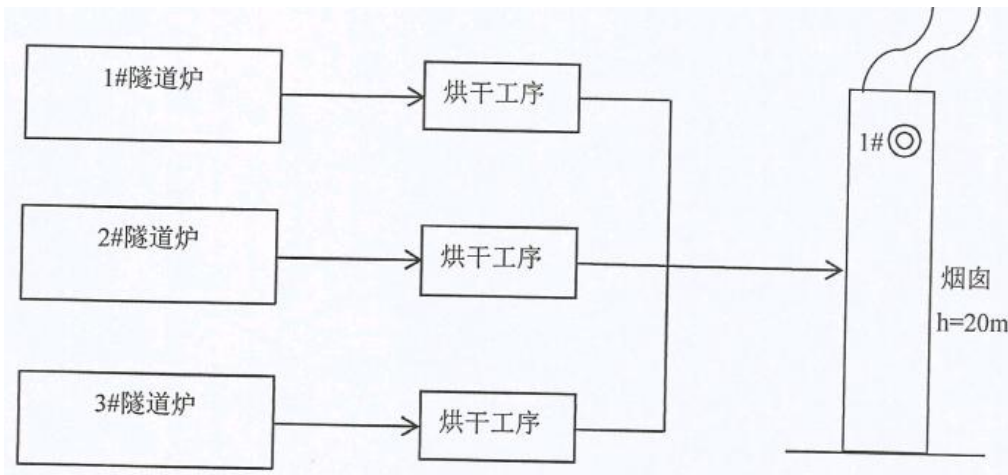


图 3-2 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表示废气监测点位）

项目无组织废气处理工艺及监测点位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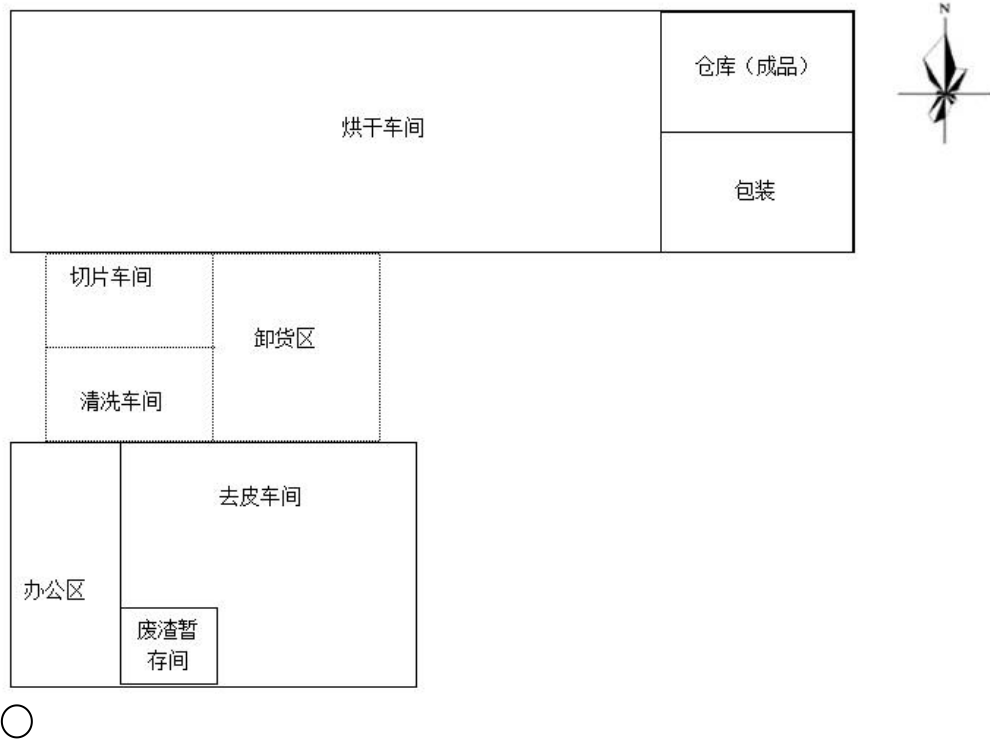


图 3-3 无组织废气处理流程（◎表示废气监测点位）

(3) 噪声

表 3-2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设备名称	源强 dB(A)	数量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半自动切片机	60	1	切片车间	连续	选用低噪音设备，对高噪声源的生产设备设减震垫，减少振动，配备消声器，以降低噪声源强。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天然气隧道炉	67	3	烘干车间	连续	选用低噪音设备，对高噪声源的生产设备设减震垫，减少振动，配备消声器，以降低噪声源强。
--------	----	---	------	----	--

噪声源及采用的治理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



图 3-4 噪声处理流程 (▲表示废气监测点位)

(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 万，环保投资约 4.25 万，占总投资的 0.21%，见表 3-3。

表 3-3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名称	内容		投资费用 (万元)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雨污水管道	1
	生产废水		
废气治理	天然气隧道炉燃料废气		2
噪声治理	减震、厂房围墙隔声等		1
固废治理	垃圾箱		0.1
	废渣暂存间		0.1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公司		0.05
合计			4.25

经调查，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已基本按环评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的要求建设环保设施和措施，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①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要求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要求**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变动情况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隧道炉	SO <sub>2</sub> 、NO <sub>x</sub>	直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未变动
水污染物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三级化粪池、污水处理站	达到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标准,同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C级标准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项目废水分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滤网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产废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固体污染物	运营期	工业生产	去皮废渣	加工成精料后,用于喂养家禽、家畜	合理化利用	未变动
			不合格产品	全部出售给养殖户,用于喂养家禽、家畜	合理化利用	未变动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合理化利用	未变动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无害化处理	未变动
噪声	运营期	设备噪声	噪声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未变动

②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废水主要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

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郁江。建设项目废水总量指标已纳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不再另做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总量指标建议。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项目燃气产生的 SO<sub>2</sub> 和 NO<sub>x</sub> 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1.02t/a，4.75t/a。

##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属新建，拟租用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玮力裕科技园内2#厂房和3#厂房一层的一半进行项目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3000m<sup>2</sup>，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25万元。项目主要建设清洗车间、切片车间、去皮车间等主体工程、办公室等辅助工程，供水、供电等公用工程，以及生物接触氧化法废水处理设施等环保工程。项目主要以外购鲜货淮山为原材料，经去皮、清洗、切片、泡片、烘干等工序生产干淮山片，生产规模为年加工鲜货淮山20000吨，年产淮山片2400吨。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桂平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浔发改备案【2017】12号文予以项目备案。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要求后，对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1) 做好施工噪声、扬尘、废水及固体废弃物的污染防治工作。严格遵守有关项目建设的环保法律法规，采取有效的措施防尘降噪，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期建筑垃圾的处置须按相关规定执行。

(2)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烘干隧道炉使用天然气作燃料，燃料废气通过 20 米烟囱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须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相关排放标准限值。加强车间清洁卫生，及时清运废渣，减少恶臭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废水经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玮力裕科技园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郁江。

(4)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和工艺，并采取有效的隔音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5) 做好固体废物的妥善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暂存设施应符合《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三、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项目开工前须到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办理开工备案手续。

四、建设单位要执行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落实本批复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建设单位可自行决定项目投入试运行的具体时间，在试运行前应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局，并进行排污申报登记，作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五、请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做好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工作。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监测分析方法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GB/T 16157-1996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0 级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54675-93	10 (无量纲)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噪声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测量范围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0.0~130.0dB(A)

(2) 监测仪器

废气监测及分析使用的仪器见表 5-4。

**表 5-4 废气及分析使用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名称	编号
3012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A08288950X
DEM6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164895
DYM3 空盒气压表	186060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601806N001406007
水银温度计	8703
UV2000 紫外分光光度计	HH1405040
SPX-250B 生化培养箱	7271802
JBP-607A 溶解氧测定仪	630400N0017100559
ME204E/02 电子天平	B518893004
电热鼓风干燥箱	140721

噪声监测及分析使用的仪器见表 5-5。

**表 5-5 噪声监测及分析使用仪器名称及编号**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出厂编号
1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00314453
2	AWA6021A 型	1009272

(3) 人员资质

参加验收现场监测和室内分析人员，均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

(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的气体、噪声监测均委托具有资质的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认证证书详见附件 2）进行监测，根据中赛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中赛监字【2018】065 号详见附件 2），有组织废气监测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无组织废气监测依据《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54675-93。对采样所用的烟尘采样仪、烟气分析仪分别进行气密性检查、流量校准、标气标定。被测污染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厂界噪声测量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进行，均选择在生产正常、无雨、风速小于 5m/s 时测量。声级计在使用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① 废水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6-1。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产废水	1#生产废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② 有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6-2。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3-2。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排放废气	1#隧道炉烟囱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③ 无组织排放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6-3。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3-3。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1#厂界下风向（无量纲）	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2 次。

④ 噪声

为了解噪声治理措施的效果，本次验收分别在东、南、西、北面厂界外 1m 处及敏感点润月星城、密石坡各设一个厂界噪声监测点。本次验收对昼间噪声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4 及附图 2。

**表 6-4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厂界东面外 1m、2#厂界南面外 1m、3#厂界西面外 1m、4#厂界北面外 1m、5#润月星城、6#密石坡	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注：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可生产出2400t/a淮山切片(即8t/d)。本次验收采用的工况记录方法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推荐的产品产量核算法。

对于生产制造类项目在监测期间的工况,大多数情况下依据的是建设项目的相应产品在监测期间的实际产量。本项目属于生产制造类项目,工况根据实际产量来记录。2018年9月20~21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项目生产负荷及生产工况见表7-1:

表7-1 生产负荷及生产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t/d)	实际生产能力 (t/d)	生产负荷 (%)
2018年9月20日	淮山切片	8	6.3	78.8
2018年9月21日	淮山切片	8	6.5	81.2

验收监测结果:

(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废水:项目废水分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滤网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故无需对生活污水进行监测。

生产废水经滤网过滤处理后,由于废水各项污染物浓度较低,已达到长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无需经过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可直接排放进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仅在生产废水排放口采样进行监测,因此,本项目不计算生产废水污染物的处理效率。

废气:本项目隧道炉使用天然气作燃料,隧道炉的烟气是直接排放的,无废气治理设施,仅在废气排气筒(烟囱)设采样口进行监测。1#隧道炉烟囱排放口排放的污染物监测结果均达标。因此,本项目不计算废气污染物处理效率。

噪声：项目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后，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① 废水

生产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长安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本次验收企业生产废水总排放口的监测结果如下。

**表7-2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标准限值	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范围			
生产废水总排口	pH 值	2018.9.20	7.55	7.64	7.68	7.55~7.68	6~9	-	达标
		2018.9.21	7.66	7.64	7.47	7.47~7.66			
	悬浮物	2018.9.20	209	212	211	211	400	220	达标
		2018.9.21	214	216	213	214			
	化学需氧量	2018.9.20	211	221	218	217	500	400	达标
		2018.9.21	220	216	213	216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18.9.20	100	102	105	102	300	200	达标
		2018.9.21	105	110	102	106			
	氨氮	2018.9.20	0.354	0.384	0.392	0.377	-	35	达标
		2018.9.21	0.412	0.407	0.417	0.412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监测因子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等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

#### ②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总共有 3 条生产线，每条生产线使用 1 台隧道炉，每台隧道炉采用并联的模式，通过同一根烟囱排放生产废气，排气筒高度约 20m，以天然气作为燃料。本次验收监测隧道炉烟囱排气口，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表7-3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项目	监 测 结 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1# 隧 道 炉 烟 囱 排 放 口	2018. 05.27	含氧量 (%)	19.8	20.2	20.3	20.1	—	—	
		标态烟气量(m <sup>3</sup> /h)	1964	1939	1888	1930	—	—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0	3.7	5.1	3.9	200	达标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56.4					
			排放速率 (kg/h)	7.53×10 <sup>-3</sup>				—	—
		二 氧 化 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850	达标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43					
			排放速率 (kg/h)	<5.79×10 <sup>-3</sup>				—	达标
		氮 氧 化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43					
			排放速率 (kg/h)	<5.79×10 <sup>-3</sup>				—	—
		烟 气 黑 度	测定值 (级)	<1	<1	<1	<1	≤1	达标
		2018. 05.28	含氧量 (%)	20.2	17.9	19.7	19.3	—	—
			标态烟气量(m <sup>3</sup> /h)	1837	1781	1895	7871	—	—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6.1	5.1	1.9	4.4	200	达标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42.4					
			排放速率 (kg/h)	8.23×10 <sup>-3</sup>				—	—
	二 氧 化 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850	达标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29					
			排放速率 (kg/h)	<5.61×10 <sup>-3</sup>				—	—
氮 氧 化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	达标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29						
	排放速率 (kg/h)		<5.61×10 <sup>-3</sup>				—	达标	
烟 气 黑 度	测定值 (级)		<1	<1	<1	<1	≤1	—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 1#隧道炉烟囱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均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及表 4 中隧道窑 2 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氮氧化物在《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无执行标准限值要求。

③无组织废气

采样信息：2018 年 9 月 20 日，天气晴，气压 98.18KPa，东北风，风速 1.1m/s。

2018 年 9 月 21 日，天气晴，气压 98.13KPa，东北风，风速 1.0m/s。

**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点位 采样频次	监测结果			
			1#厂界下风向	最大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18.09.20	臭气浓度	第 1 次	<10	<10	20	达标
		第 2 次	<10			
2018.09.21		第 1 次	<10	<10	20	达标
		第 2 次	<1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监测点位臭气浓度均<10，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标准。

④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7-5。

**表7-5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测量结果 Leq, dB(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18.9.20	1# 厂界东面	昼间	54	65	达标
	2# 厂界南面	昼间	52	65	达标
	3# 厂界西面	昼间	54	65	达标
	4# 厂界北面	昼间	55	65	达标
	5# 润月星城	昼间	51	60	达标
	6# 密石坡	昼间	52	60	达标
2018.9.21	1# 厂界东面	昼间	53	65	达标
	2# 厂界南面	昼间	53	65	达标
	3# 厂界西面	昼间	54	65	达标
	4# 厂界北面	昼间	55	65	达标
	5# 润月星城	昼间	52	60	达标
	6# 密石坡	昼间	53	6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东、南、西、北面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要求；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⑤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表 7-2 可知，1#排气筒排放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的平均排放速率分别为 7.88×10<sup>-3</sup>kg/h、5.7×10<sup>-3</sup>kg/h、5.7×10<sup>-3</sup>kg/h，本项目运营时间为 2400h/a，则项目污染物排放量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分别为 0.019t/a、0.014t/a、0.014t/a，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SO<sub>2</sub>: 1.02t/a；NO<sub>x</sub>: 4.75t/a；颗粒物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 （3）排污许可申报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本项目属于名录中的“三十三、通用工序 80、工业炉窑”类，申报时限为 2020 年。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①监测结果表明,项目1#隧道炉烟囱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56.4\text{mg}/\text{m}^3$ 、 $43\text{mg}/\text{m}^3$ 均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及表4中2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②监测结果表明,厂界下风向臭气浓度均 $<10$ ,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标准要求。

③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监测因子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等排放浓度最大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长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进水水质要求。

④监测结果表明,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分别为54dB(A)、53dB(A)、54dB(A)、55dB(A)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要求;

⑤监测结果表明,噪声敏感点润月星城、密石坡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分别为52dB(A)、53dB(A)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监测期间,敏感点噪声监测大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环境噪声影响较小。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018-450881-30-03-000259		建设地点		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2、粮食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23°19'36.97", E110°05'05.00"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2万吨淮山鲜货		环评单位		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浔环审[2018]1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年6月				竣工日期		2017年10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西中赛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8.8%、81.2%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25		所占比例（%）		0.66		
	实际总投资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5		所占比例（%）		0.21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9年1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36	425			0.014			0.014				
	烟尘			49.4	200			0.019			0.019				
	工业粉尘			36	--			0.014			0.014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 桂 平 市 环 境 保 护 局 文 件

得环审〔2017〕14号

##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 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农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属新建，拟租用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玮力裕科技园内 2#厂房的一层和 3#厂房一层的一半进行项目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3000 m<sup>2</sup>，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5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清洗车间、切片车间、去皮车间等主体工程，办公室等辅助工程，供水、供电等公用工程，以及生物接触氧化法废

水处理设施等环保工程。项目主要以外购鲜货淮山为原材料，经去皮、清洗、切片、泡片、烘干等工序生产干淮山片，生产规模为年加工鲜货淮山 20000 吨，年产干淮山片 2400 吨。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桂平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浔发改备案〔2017〕12 号文予以项目备案。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要求后，对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 二、项目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做好施工期噪声、扬尘、废水及固体废弃物的污染防治工作。严格遵守有关项目建设的环保法律法规，采取有效的措施防尘降噪，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期建筑垃圾的处置须按相关规定执行。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烘干隧道炉使用天然气作燃料，燃烧废气通过 20 米烟囱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须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相关排放标准限值。加强车间清洁卫生，及时清运废渣，减少恶臭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废水经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后排入玮力裕科技园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郁江。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和工艺，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五) 做好固体废物的妥善处置。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暂存设施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要求。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三、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项目开工前须到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办理开工备案手续。

四、建设单位要执行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落实本批复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建设单位可自行决定项目投入试运行的具体时间，在试运行前应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局，并进行排污申报登记，作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依据。项目应在试运行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五、请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做好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工作。

六、《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5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桂平市环境监察大队，本局污染防治和总量控制股，局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

桂平市环境保护局行政秘书股

2017年5月18日印发



#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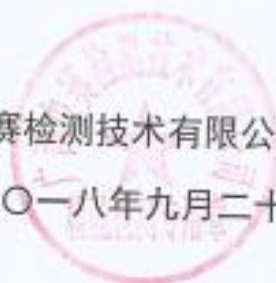
中赛监字（2018）065 号

项目名称：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淮山  
农产品加工项目污染源监测



委托单位：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 监测报告说明

- 1 委托方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凡是污染事故调查、环保验收监测、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并由本公司按规范采样、监测。委托方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的,本公司所有监测过程遵循国家相关监测技术标准和规范。
- 2 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监测的,仅对采样或监测期间负责;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检的,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3 报告未经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且无本公司监测业务专用章、章及监测业务专用章的骑缝盖章无效。报告缺页、涂改无效。本报告以签发栏为文末。
- 4 委托方若对报告有疑问,请向本公司查询。对监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申请复核,逾期视为认可。但对性质不稳定、无法留样的样品,不予受理原样品的复检。
- 5 本报告及数据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报告及用于广告宣传。
- 6 同意复制的报告须加盖本公司监测业务专用章、章及监测业务专用章的骑缝盖章方予认可。
- 7 本公司对出具的监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通讯地址:柳州市北站路5号院内实验综合楼1、2、4楼

邮政编码:545001

投诉电话:0772-3312368、13788223669

咨询电话:0772-3312368、13788223669

传 真:0772-3312368

电子邮箱:GXZS0772@qq.com



委托单位: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监测形式: 委托监测

监测地址: 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监测要求: 污染源监测

监测日期: 2018年9月20日~9月21日

## 1 基本信息

1.1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桂平市长安工业园玮力裕科技园内, 企业总建筑面积 3000m<sup>2</sup>, 设有卸货区、切片车间、清洗车间等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有三条生产线, 年可加工 20000 吨新鲜淮山, 产品主要为淮山制品, 年产量约为 2400 吨。该公司主要生产工艺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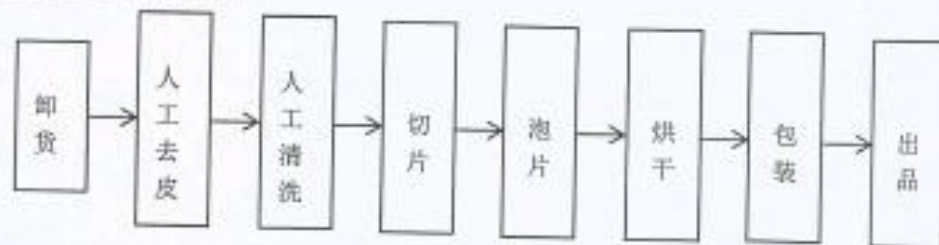


图1 该公司生产工艺流程图

1.2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隧道炉燃气燃烧后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隧道炉燃料为天然气。燃烧后产生的废气经风机引至楼顶排放。废气产生及排放流程、监测点位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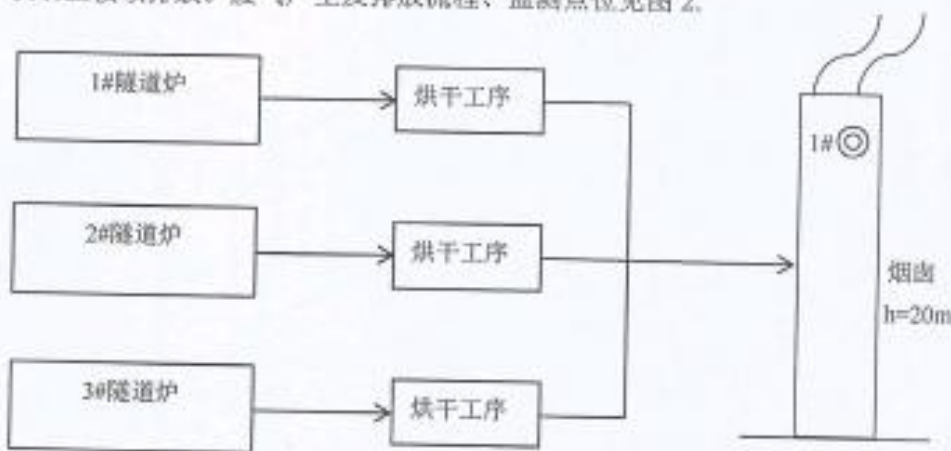


图2 废气产生及排放流程、监测点位图

1.3 广西桂平市金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淮山清洗及浸泡产生的废水。废水经滤网过滤后排入市政管网汇入桂平市长安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

处理工艺及排放流程见图3。



注：“★”表示废水监测点位

图3 废水产生及排放流程图

## 2 监测内容

### 2.1 监测点位及项目。

#### 2.1.1 废水监测

监测点位：在该公司废水总排口设置1个监测点位（1#），见图3。

监测项目：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共5项。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 2.1.2 有组织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在该公司隧道炉烟囱排放烟囱上设置1个监测点位（1#），见图2。

监测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共4项。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2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每天监测3次；烟气黑度每天监测1次。

#### 2.1.3 无组织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在该公司厂界下风向设置1个监测点（1#）。见图4。

监测项目：臭气浓度，共1项。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2次。

#### 2.1.4 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在该公司厂界外1m处设置4个监测点位（1#、2#、3#、4#），在润月星城住宅楼、密石坡分别设置1个监测点位（5#、6#），见图4。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L_{Aeq}$ ）。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2天，每天昼间监测1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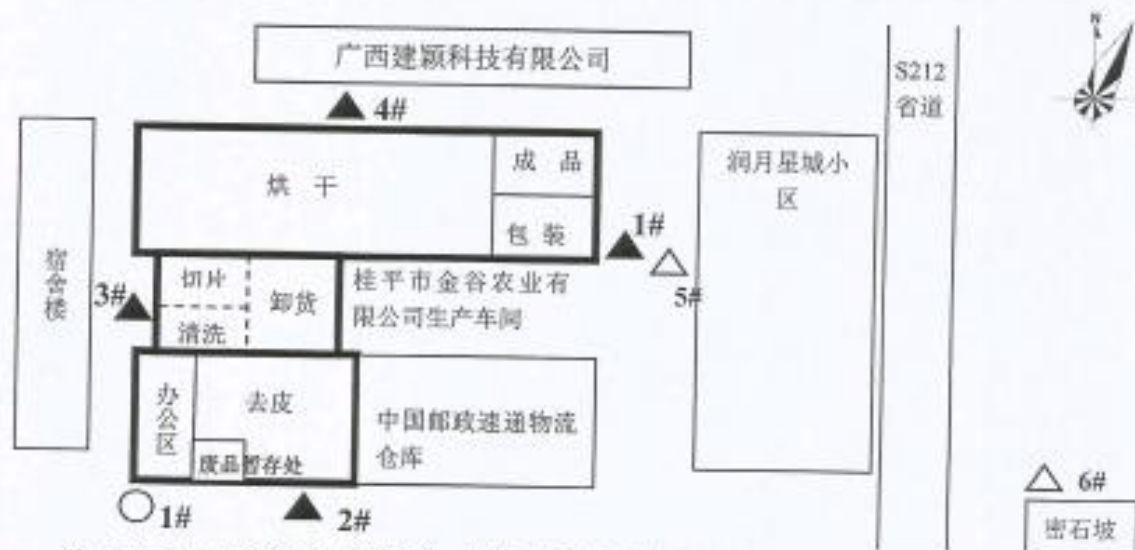


图4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 2.2 监测技术依据

有组织废气监测采样依据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烟气黑度监测依据 HJ/T 398-2007《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无组织废气监测采样依据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废水采样依据 HJ/T 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噪声监测依据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见表1。

表1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范围	
废水	pH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1~14pH 值单位
	悬浮物	GB 11901-89《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1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mg/L
	氨氮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续表1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范围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GB/T 14675-93《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0 无量纲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
	二氧化硫	HJ 57-2017《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HJ 693-2014《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HJ/T 398-2007《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0 级
噪声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0.0~130 dB(A)

2.3 主要监测设备见表2。

表2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型	A08288950X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00314453
声校准器	AWA6021A 型	1009272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164895
空盒气压表	DYM3	18606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601806N0014060007
水银温度计	--	870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000	HH1405040
生化培养箱	SPX-250B	7271802
溶解氧测定仪	JBP-607A	630400N0017100559
电子天平	ME204E/02	B518893004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070MBE	140721

## 3 采样信息

3.1 2018年9月20日,天气晴,气压98.18kPa,东北风,风速1.1m/s,

2018年9月21日,天气晴,气压98.13kPa,东北风,风速1.0m/s.

3.2 废水样品说明见表3.

表3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水温(℃)	样品外观
废水总排口(1#)	2018.9.20	J20180650920FS-1-1	26.8	浑浊、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J20180650920FS-1-2	27.4	浑浊、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J20180650920FS-1-3	26.5	浑浊、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2018.9.21	J20180650921FS-1-1	26.5	浑浊、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J20180650921FS-1-2	26.9	浑浊、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J20180650921FS-1-3	26.4	浑浊、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

3.3 现场监测期间该公司在生产,监测当日生产负荷见表4.

表4

监测日期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生产天数	监测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18.9.20	淮山制品	2400吨/年	300天	6.3吨	78.8%
2018.9.21	淮山制品	2400吨/年	300天	6.5吨	81.2%

3.4 现场监测期间,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车间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夜间不生产.

## 4 监测结果

4.1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5.

表5

单位:mg/L (pH值除外)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范围
废水总排口(1#)	pH值(无量纲)	2018.9.20	7.55	7.64	7.68	7.55~7.68
		2018.9.21	7.66	7.64	7.47	7.47~7.66
	悬浮物	2018.9.20	209	212	211	211
		2018.9.21	214	216	213	214
	化学需氧量	2018.9.20	211	221	218	217
		2018.9.21	220	216	213	216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18.9.20	100	102	105	102
		2018.9.21	105	110	102	106
	氨氮	2018.9.20	0.354	0.384	0.392	0.377
		2018.9.21	0.412	0.407	0.417	0.412

4.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6。

表6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2018.9.20	1# 隧道炉烟囱排放口	烟气流速/(m/s)	8.0	7.9	7.7	7.9
		烟气温度/(℃)	64.5	65.0	65.1	64.9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1964	1939	1888	1930
		氧气含量/(%)	19.8	20.2	20.3	20.1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0	3.7	5.1	3.9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56.4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7.53×10 <sup>-3</sup>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43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5.79×10 <sup>-3</sup>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43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kg/h)	<5.79×10 <sup>-3</sup>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注:未检出以“检出限+ND”表示

续表6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2018.9.21	隧道炉烟囱排放口	烟气流速/(m/s)	7.5	7.3	7.7	7.5
		烟气温度/(℃)	65.4	66.0	64.0	65.1
		标准干烟气流量/(m <sup>3</sup> /h)	1837	1781	1895	1871
		氧气含量/(%)	20.2	17.9	19.7	19.3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6.1	5.1	1.9	4.4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42.4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8.23×10 <sup>-3</sup>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9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5.61×10 <sup>-3</sup>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ND	3ND	3ND	3ND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9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kg/h)	<5.61×10 <sup>-3</sup>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注: 未检出以“检出限+ND”表示

4.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

表7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1#厂界下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8.9.20	第1次	<10
			第2次	<10
		2018.9.21	第3次	<10
			第4次	<10

4.4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8。

表8

单位: dB(A)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1#点位	2#点位	3#点位	4#点位	5#点位	6#点位
2018.9.20	昼间	54	52	54	55	51	52
2018.9.21	昼间	53	53	54	55	52	53

以上结果仅对本次监测条件状态下负责。

——报告结束

监测人员: 梁伟、罗富坚、黄钦、覃生涛、胡君玉、甘慧、杨燕群、陆柔柔、  
杨柳

报告编制: 石惠燕

复核: 石林

审核: 王体国

批准: 梁少静

2018年9月27日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 20 12 05 0972

名称: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北站路5号院内实验综合楼1、2、4楼(邮政编码: 5450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凡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设定许可的检验检测项目,应在获得相应许可后方可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8年04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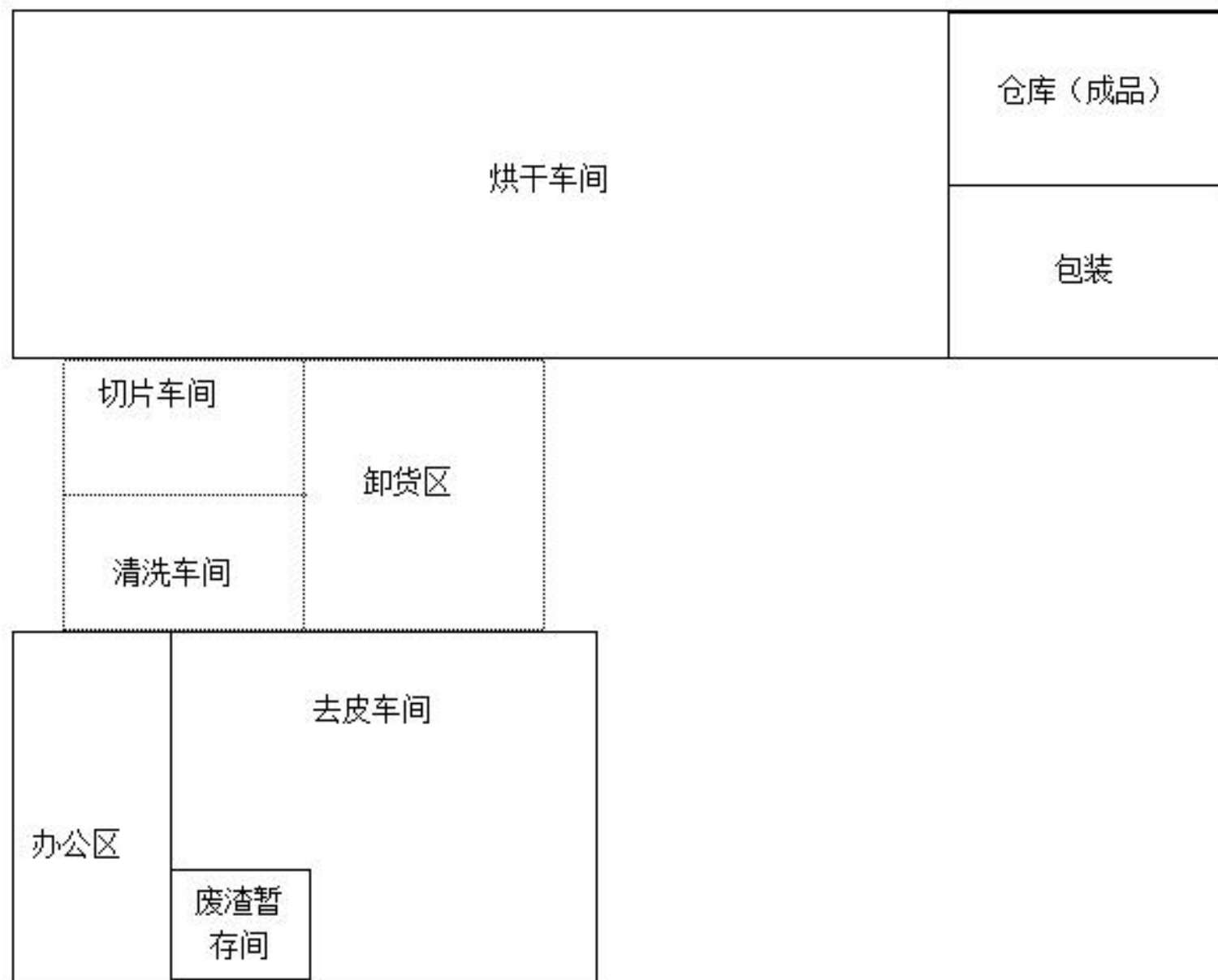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4年03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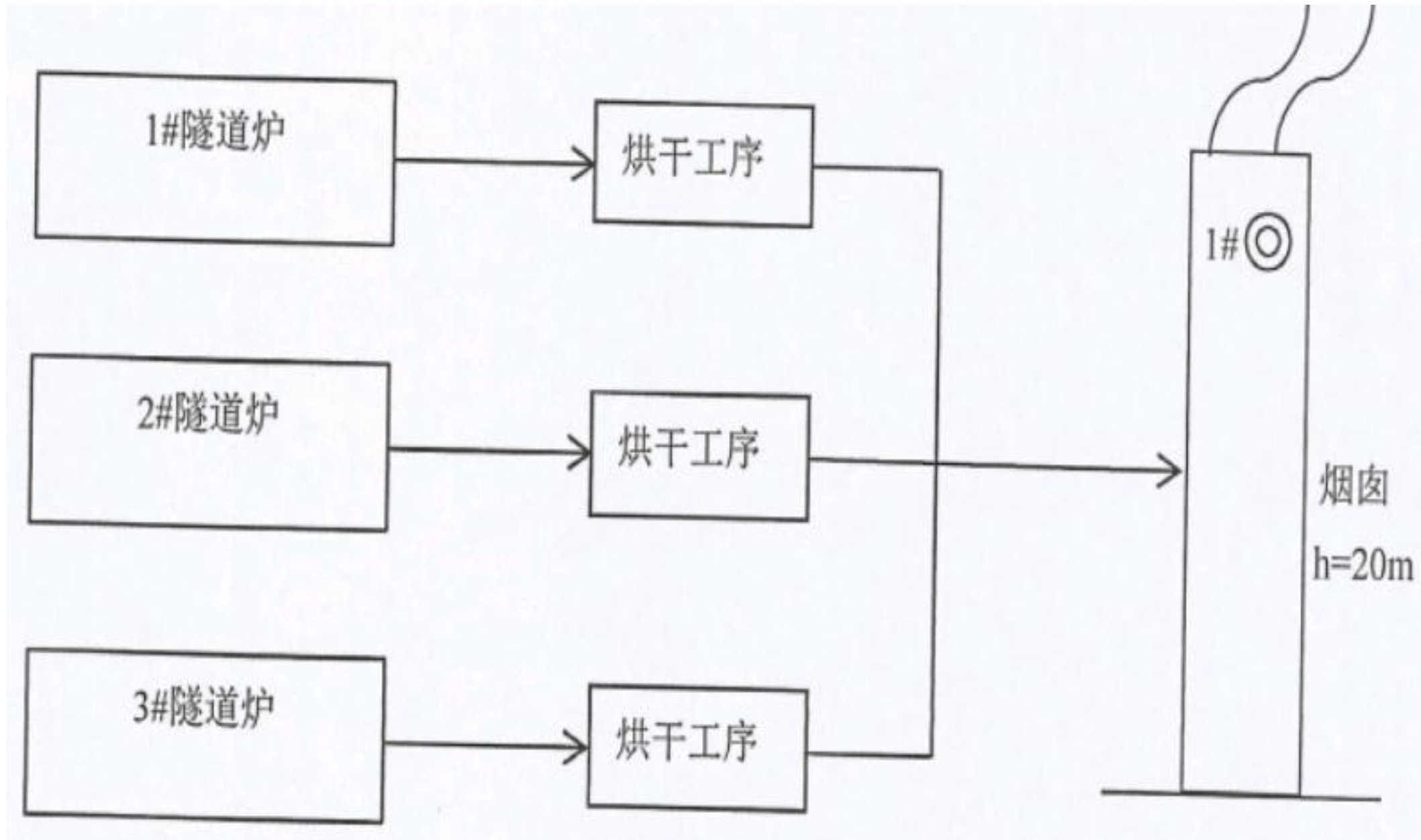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1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



注：◎ 废气监测点

附图 3-2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噪声监测布点图

